

# 西安体育学院科研处文件

西体科〔2023〕7号

## 关于开展陕西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项课题研究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，推动我省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科学研究专项合作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、陕西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联合设立“陕西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专项课题。请各二级学院广泛宣传，动员相关专业的老师积极申报，加强申报的组织、指导和论证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研究主题

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为主线，聚焦陕西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，结合我省散杂居省份实际，发挥我省厚重的人文历史积淀、红色文化资源丰富优势，针对流动少

少数民族人口多和少数民族学生多的特点，开展系列理论研究和实践研究。

## 二、课题指南

1.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论述研究；
2.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研究；
3. 坚持党的领导与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研究；
4. 民族团结进步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逻辑研究；
5. 运用陕西红色资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；
6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话语体系构建研究；
7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情感研究；
8. 陕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高质量发展研究；
9. 陕西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研究；
10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；
11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大中小思政一体化研究；
12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国家形象建构与传播研究；

13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互联网体系和路径研究;

14.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;

15. 陕西民族事务治理体系法制化保障研究;

16. 陕西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研究。

### 三、课题申报

本项目为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，由省社科联、省民宗委组织实施，面向全省公开申报。

#### (一) 申报条件

1. 课题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；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，或博士学位。已承担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未结项的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。

#### (二) 申报资料

申报项目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《2023年度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申报书》（一式三份）、《论证活页》（一式六份）、OA系统中的《意识形态审核表》和《汇总表》。电子版《申报书》、《论证活页》及汇总表（申报书及论证活页以WORD文件格式，汇总表以EXCEL格式）一并报送。

### 四、课题立项

本课题由省社科联和省民宗委共同相关专家进行立项评审。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，包括课题团队研究人员组成、项目设计、研究方法、预期目标、相关成果等，择优确定立项课题。立项后，由省社科联下发立项通知并颁发《立项证书》。

## 五、课题经费

本课题立项后每项资助 1 万元。

## 六、课题结项

(一) 本课题研究周期自立项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1 日，需书面提交 3-5 万字研究成果及 2000 字左右的研究成果摘要；电子版同时报送。

(二) 省社科联、省民宗委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课题结项成果评审，课题评审合格后，按照相关程序办理结项手续。

## 七、成果使用

省民宗委对成果拥有所有权、使用权及处置权。课题组成员拥有项目成果的署名权。

## 八、有关要求

(一) 申报项目时要如实填写材料，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

(二) 省民宗委在课题立项后全程参与相关课题研究工作，及时提出研究需求。省社科联、省民宗委不定期督导项目进度与质量。

(三) 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；获准立项的《申报书》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。除特殊情况外，最终研究成果须先鉴定、后出版（发表），出版（发表）时需注明系“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”字样，未经省民宗委同意，课题组及成员不得对外发布研究成果。

(四) 课题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将予以撤销：

1. 课题研究成果违反国家法律法规；
2. 剽窃他人成果，弄虚作假；
3. 研究成果与批准立项的课题研究设计明显不符；
4. 结项成果首次鉴定为不合格，经修改后二次鉴定仍不合格。

被撤销课题的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请省社联研究项目和省民宗委研究课题，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，并从省社科联专家库中剔除。

(五) 请各二级学院于 2023年3月3日11:00前 将申报资料交至科研处（行政楼 303 室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电子版请发送至科研处邮箱 [kyc@tea.xaippe.edu.cn](mailto:kyc@tea.xaippe.edu.cn)，发送邮件时请注明“\*\*学院+2023 年民宗委研究项目”。

附件：1. 申报书

2. 论证活页

3. 汇总表

